

東方設計學院學生輔導中心

104 學年度全職、課程實習諮商心理師招募公告

一、實習要點：

1. 資格：

(1)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：國內外諮商輔導或心理相關研究所主修諮商心理之碩士班研究生，需修習諮商心理相關課程至少十八學分及實務課程實習及格者。

(2)課程實習諮商心理師：目前就讀於國內心理、諮商等相關研究所碩士班，正在修習諮商心理相關課程，有意願至大專院校從事諮商實習一學期者。

2. 名額：全職、課程實習諮商心理師各 1 至 2 名。

3. 實習時間：

(1)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：每週實習時數 32 小時，需滿一年；由 104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。

(2)課程實習諮商心理師：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1 月；依時數規定選擇實習時段。

4. 實習內容：

(1) 初步晤談 (2) 個別諮商 (3) 團體諮商 (4) 心理測驗施測計分與解釋
(5) 協助心理衛生推廣活動與規劃 (6) 協助學生輔導中心行政業務

二、申請方式

1. 應徵所需相關文件

履歷表、自傳(包含諮商實務經驗、曾接受之諮商專業訓練)、實習計畫書(包含期望與規劃)、研究所成績單及相關專業研習證明，並檢附所屬學校之「諮商專業實習辦法」。

2. 請將上述應徵文件備妥，於 4 月 30 日前(以郵戳為憑)郵寄至本中心，並註明應徵全職(或課程)實習諮商心理師。

地址：829 高雄市湖內區東方路 110 號 東方設計學院學生輔導中心

3. 預計面試日期：隨到隨審，收到資料後將擇優安排面試時間。

4. 備註：實習應徵請維持基本工作禮儀，違反情節嚴重者擬永不錄用。

5. 上述說明如有疑惑，請洽詢：楊明理 諮商心理師，聯絡電話：(07) 6939526。

E-mail:yang319@mail.tf.edu.tw